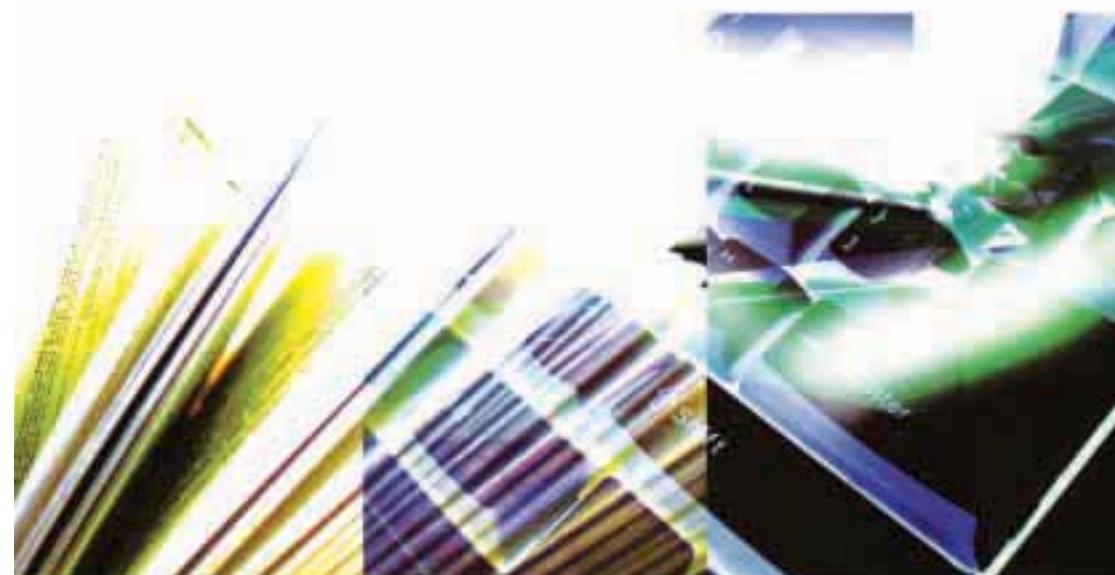




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
SJTU SUNWAY SOFTWARE INDUSTR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ENGLISH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PANISH ITALIAN DANISH MANDARIN FRENCH SWEDISH SPANISH ITALIAN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主要透過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站發布資料。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布。因此，有意投資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站（網址 www.hkgem.com），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 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依據。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675	3,005	301
銷售成本		(639)	(1,348)	(296)
毛利		36	1,657	5
其他收入		-	64	-
銷售費用		(338)	(3,953)	(17)
研發成本		(940)	(1,737)	(313)
行政費用		(3,006)	(10,704)	(757)
經營虧損		(4,248)	(14,673)	(1,082)
融資成本淨額		(223)	(1,237)	-
應佔聯營公司				(3,909)
溢利減虧損		-	(552)	-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		(4,471)	(16,462)	(1,082)
所得稅	3	-	-	-
期內虧損		(4,471)	(16,462)	(1,082)
應佔：				(4,934)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4,449)	(16,169)	(1,083)
少數股東權益		(22)	(293)	1
		(4,471)	(16,462)	(1,082)
每股虧損	5			(4,934)
基本（仙）		(2.23)	(8.08)	(0.54)
攤薄（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盈餘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購股 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000	30,224	15,090	2,927	-	(3,825)	46,416	2,087	48,503
期內虧損	-	-	-	-	-	(38,372)	(38,372)	(1,087)	(39,459)
股份付款確認	-	-	-	-	3,282	-	3,282	-	3,282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u>	<u>30,224</u>	<u>15,090</u>	<u>2,927</u>	<u>3,282</u>	<u>(42,197)</u>	<u>11,326</u>	<u>1,000</u>	<u>12,326</u>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u>2,000</u>	<u>30,224</u>	<u>15,090</u>	<u>2,927</u>	<u>3,282</u>	<u>(42,197)</u>	<u>11,326</u>	<u>1,000</u>	<u>12,326</u>
期內虧損	-	-	-	-	-	(4,449)	(4,449)	(22)	(4,471)
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000</u>	<u>30,224</u>	<u>15,090</u>	<u>2,927</u>	<u>3,282</u>	<u>(46,646)</u>	<u>6,877</u>	<u>978</u>	<u>7,85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載列之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原始成本準則編製。除下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一致。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開發及銷售通用軟件及訂製解決方案。營業額來自提供信息本地化服務，訂製解決方案合約收入及售出貨品(已扣除退貨)的銷售價值，但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分類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分類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類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類資料的主要形式。另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類的資料。



下表所載為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呈列之收益及業績的資料：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六 千港元	二零零五 千港元	二零零六 千港元		
信息本地化服務 通用軟件	675 - <hr/> 675	2,999 6 <hr/> 3,005	301 - <hr/> 301	1,299 - <hr/> 1,299

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並無賺取應繳香港利得稅的收入，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4. 股息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5.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按照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之母公司股權持有人分佔淨虧損分別為4,449,000港元及1,08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母公司股權持有人分佔淨虧損分別為16,169,000港元及4,829,000港元），除以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200,000,000股計算（二零零五年：200,000,000股）。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並無任何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集團營業額達 675,000 港元，去年同期則為 3,005,000 港元。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達 4,449,000 港元，去年同期為 16,169,000 港元。

管理層已透過嚴厲手段以減低營運成本及尋求財務計劃以緩和及改善集團目前財政及營運之現況。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達 241,000 港元，而短期銀行貸款約為 13,644,000 港元。該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集團資產總值約達 49,989,000 港元而總負債約為 42,134,000 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總資產值除以總負債，為 84.3%（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1%），董事認為本集團負債比率維持合理水平。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及資產負債均以人民幣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 章披露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一項合共約 6,427,000 港元之投資基金由與董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行政總裁、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存管。



該投資基金為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其本金為免息。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投資基金結餘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約12.9%（超過8%），或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市值約23.3%（超過8%）。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條，該結餘構成本集團之披露責任。

業務回顧及展望

相對去年同期，集團處理之翻譯量大幅減少，在業務轉型的過程中，集團之目標是處理相對較大客戶的專業翻譯服務，但他們在簽訂訂單時都是採用投標方式，而且著重價格因素，在我們整個核心營運平台沒有建立起來時，如何降低成本成了核心障礙，因此表現一直未如理想。

為拓展毛利較高及市場潛力更佳的信息本地化業務，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已專注發展信息本地化業務及擴闊本集團之業務範圍，為本集團投入盈利貢獻較佳的業務。

隨著產業的國際化、跨國公司進軍全球市場的步伐加快，和中國對外開放的步伐加快，造就了為數達百億元人民幣的翻譯市場。此外，隨著北京二零零八年奧運會和上海世博會等國際化大型會展活動的日益增多，相信將為中國翻譯業帶來前所未有的機遇。集團對信息本地化業務的前景仍然樂觀，並將致力有效善用資源，提升自身的競爭力，為拓展商機無限的信息本地化市場作好準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著力發展潛力較優厚的汽車、資訊科技及財經三大市場範疇。

董事及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



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陳思根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附註2)
上官步燕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L) (附註2)
史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L) (附註2)
王天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L) (附註2)

附註：

1. 「L」指有關企業在股份的權益。
2. 該等股份數目代表認股權計劃行使所有認股權而獲得分配及分行之股份。該等認股權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獲授予，行使價格為0.14港元。該等認股權並無行使限制及行使期限為十年期。



主要股東及須披露權益的其他人士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 / 企業（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及記錄於本公司的登記冊內及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 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Chu Yuet Wah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2)	65,975,828(L)	32.99%
Kingston Financ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4,355,828(L)	32.18%
Ma Siu Fong	受控法團權益	64,355,828(L)	32.18%
福達實業有限公司 (「福達」)	實益擁有人	64,355,828(L)	32.18%
銀創控股有限公司 (「銀創」)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3)	64,355,828(L)	32.18%
香港思源科技投資 有限公司 (「思源」)	實益擁有人	22,528,484(L) (附註 4)	12.26%
上海交大產業投資管理 (集團)有限公司 (「上海交大產業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4)	22,528,484(L) (附註 4)	12.26%
上海交通大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4)	22,528,484(L) (附註 4)	12.26%
香港銘泰技術發展 有限公司 (「香港銘泰」)	實益擁有人	20,157,757(L)	10.08%



附註：

1. 「L」指有關企業在股份的權益。
2. Chu Yuet Wah 實益持有1,620,000股股份，於64,355,828股股份之權益乃透過Kingston Finance Limited 持有，Chu Yuet Wah 及 Ma Siu Fong 分別持有Kingston Finance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 51% 及 49%。
3. 股份權益透過福達持有，而福達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銀創實益擁有。Leading Value Industrial Limited擁有所發行股本約25.05% 權益，而執行董事史偉先生以擁有該公司100% 權益。
4. 股份權益透過思源持有。思源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上海交大產業集團實益擁有。上海交大產業集團的註冊股本分別由上海交通大學及上海交大企業管理中心（上海交通大學全資擁有）96.735% 及 3.265% 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推行一項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顧問、諮詢顧問、合營企業夥伴，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證券之持有人，接受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計劃在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生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董事、僱員、技術顧問、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及主要股東獲授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合共7,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為0.2442港元。另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本公司董事、僱員及顧問獲授12,8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於授予日期之公允價為0.1133港元。

評估值乃按二項式定價模式及以下數據及假設計算：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日
於授予日期之股價	0.445 港元	0.140 港元
行使價	0.45 港元	0.140 港元
預測波幅	每年 75%	每年 75%
認股權期	10 年	10 年
預測息率	每年 0%	每年 0%
無風險利率	每年 2.89%	每年 4.13%



專業估值公司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四日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於結算日之公平值進行估值。根據其報告，本公司股價波幅乃參考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期間之選定可供比較公司之股價變動計算。上述已計及僱員離職之可能性及提早行使行為，授出購股權之預測年期估計為5.24年。無風險利率乃根據香港外匯基金票據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以線性內推法計算。預期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為行使價之325%時行使購股權。

就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另一家專業估值公司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對其於結算日之公平值作出估值。根據其報告，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幅乃經參考結算日前九十日本公司股價歷史波幅釐定。所採用無風險利率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底之六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4.127%。該等購股權之其他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行使條件、尚未發行股份數目、股價及購股權轉換數目。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及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董事及一位前任董事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	0.45	1,770,000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0.14	4,700,000
			<u>6,470,000</u>
僱員及顧問			
二零零五年 一月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	0.45	3,000,000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0.14	5,600,000
			<u>8,600,000</u>



合規顧問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京華山一」）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協議，京華山一出任本公司持續合規顧問，任期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京華山一將就出任本公司持續合規顧問收取費用。

據京華山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通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京華山一、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本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本之權利。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對本公司所從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與賬目、半年報告之初稿，並就此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還負責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於回顧內，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天也先生，徐時弘先生及王斌先生組成。王天也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研討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程序等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季度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規定交易準則第5.48條至5.67條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任何董事並不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公司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程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董事會之質素及內部監控之健全以及對全體股東而言是否具透明度及盡責。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除了於何思培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辭任外之後還沒委任行政總裁之外，一直應用有關原則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應用守則。本公司採納之守則詳情載於公司二零零五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於本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史偉，陳思根，上官步燕及譚曙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天也，徐時弘及王斌

代表董事會
史偉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